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29 日、3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201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购买控股股东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重庆果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65%股权的相关补充议案，并于 2014 年 4 月 26 日详细披露了本次会议的相关内容，公司定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此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目前，公司正按有关规定推进此项工作。除此，经公司自查及询问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及控股股东确认截至目前及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的策划或意向。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4 年 4 月 28 日、29 日、30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201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购买控股股东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重庆果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65%股权的相关补充议案，并于 2014 年 4 月 26 日详细披露了本次会议的相关内容，公司定于 2014 年 5 月 12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此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目前，公司正按有关规定推进此项工作。除此，经公司自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公司询问控股股东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除前述公司已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购买其所持有的重庆果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65%股权外，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对本公司应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公司已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外，本公司没有其他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5日